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A 股股票上市公告书

（地址：云南省昆明市青年路389号志远大厦18层）

保荐机构：安信证券 ESSENCE SECURITIES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释 义

太平洋证券、本公司、公司或上市申请人	指	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安信证券	指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德恒律师事务所	指	北京市德恒律师事务所
中和正信、中和正信会计师事务所	指	中和正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云大科技	指	云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相关股东	指	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发起人股东和定向增资股东共20家
一致行动人股东、一致行动人	指	北京玺萌置业有限公司、北京华信六合投资有限公司、中国对外经济贸易信托投资有限公司、大华大陆投资有限公司、中储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云南省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换股股东	指	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非发起人股东：北京冠阳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深圳市天翼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深圳市利联太阳百货有限公司、湛江浦银置业有限公司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登记结算公司	指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云南龙泰	指	云南龙泰农业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云南证券	指	云南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玺萌置业	指	北京玺萌置业有限公司
华信六合	指	北京华信六合投资有限公司
大华大陆	指	大华大陆投资有限公司
中储股份	指	中储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外经贸信托	指	中国对外经济贸易信托投资有限公司
云南国资	指	云南省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成本分担协议》	指	《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发起人及拟增资股东就拟增资股东与云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进行股权置换之成本分担协议书》
《股份转让协议》	指	《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发起人股东与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换股股东股份转让协议》
成本分担的《股份质押协议》	指	《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发起人股东与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换股股东股份质押协议》
《赠予协议》	指	《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相关股东就云大科技有限公司部分银行债务之赠与协议书》
赠予的《股份质押协议》	指	《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相关股东与第三方之股份质押协议》
上证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证券业协会	指	中国证券业协会

第一节 重要声明与提示

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上市公告书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诺上市公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上海证券交易所、其他政府机关对本公司A股股票上市及有关事项的意见，均不表明对本公司的任何保证。

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将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证券交易所规则关于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及锁定的有关规定。

本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凡本上市公告书未涉及的有关内容请投资者查阅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备查文件。

第二节 股票上市情况

一、本上市公告书系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并按照上证所《股票上市公告书内容与格式指引》编制而成，旨在向投资者提供有关本公司A股股票上市的基本情况。

二、本公司定向增资、重组上市的有关批准和授权情况：

1、《关于太平洋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及增资扩股的批复》（证监机构字[2007]81号）同意太平洋证券改制和定向增资（详见该备查文件及《关于太平洋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改制为股份公司和定向增资工作的请示》（太证发[2007]028号））。

2、《关于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上市有关问题的批复》（证监办函[2007]275号）批复：云大科技股改与太平洋证券定向增发、换股并重组上市组合操作已经中国证监会批准。

3、本公司A股股票上市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人民币普通股股票上市交易的通知》（上证字[2007][220]号文）批准。

三、本公司A股股票上市的相关信息

（一）上市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

（二）上市时间：2007年12月28日

（三）股票简称：太平洋

（四）股票代码：601099

（五）开盘基准价：8元/股

云大科技股改方案实施时，不同意换股的流通股股东被赋予2元/股的现金选择权，则选择换股的流通股股东的机会成本为每股2元，按4∶1的换股比例，这部分股东所持太平洋证券股权的机会成本为每股2×4=8（元）。该价格也可视同为太平洋证券股份最近的现金交易价格。

（六）总股本1,503,313,349股

（七）本次上市的无流通限制及锁定安排的股份

本次上市的无流通限制及锁定安排的股份为42,000,000股。

（八）公司股东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及期限

太平洋证券有限售条件的股份可上市流通预计时间表：

类别	股东名称	所持股数（万股）	持股比例	上市时间
一致行动人	北京玺萌置业有限公司	20047.4013	13.34%	上市之日满36个月后①
	北京华信六合投资有限公司	19846.9273	13.20%	
	中国对外经济贸易信托投资有限公司	15035.551	10.00%	
	大华大陆投资有限公司	10023.7006	6.67%	
	中储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5011.8503	3.33%	
	云南省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5011.8503	3.33%	
持有5%以上的其他股东	普华投资有限公司	15035.551	10.00%	上市之日满36个月后①
	泰安市泰山祥盛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15035.551	10.00%	
	中能发展电力（集团）有限公司	10023.7006	6.67%	
	黑龙江世纪华嵘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8668.4963	5.77%	
持有5%以下的股东	云南崇文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6868.2397	4.57%	上市之日满12个月后
	北京创博通达科贸有限公司	3007.1102	2.00%	
	上海外高桥保税区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2004.7401	1.33%	
	南京万利来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004.7401	1.33%	
	天津市顺盈科技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1503.5551	1.00%	
	北京鼎力建筑工程公司	1002.37	0.67%	
	北京冠阳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094.6367	1.39%	上市之日满12个月后
	深圳市天翼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490.9164	0.99%	
	深圳市利联太阳百货有限公司	367.4801	0.24%	
	湛江浦银置业有限公司	183.7401	0.12%	
	云南云大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911.6388	0.61%	上市之日满12个月后②
	中国和平（北京）投资有限公司	380.0115	0.25%	
	深圳市蛇口大赢工贸有限公司	216.8025	0.14%	
	深圳市捷发信息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206.9347	0.14%	
	中国抽纱汕头进出口公司	75	0.05%	
	云南正通经贸有限责任公司	72.8392	0.05%	
	合 计	1461.31.3349	97.19%③	

注：①一致行动人和持有5%以上的其他股东持有的股份中，以下两部分将在公司上市满12个月后按相关协议进行处置（详见第十三节）：一是因成本分担需支付给换股股东的股份，二是为协助解决云大科技所欠银行债务问题而赠与的股份。

②原云大科技持股5%以上非流通股东换股后持有太平洋证券股份的上市流通时间，如中国证监会或上证所有其他要求，将按其要求执行。

③各股东持股比例合计数因四舍五入原因，与各股东持股数之和占总股本的比例存在差异。

（九）上市前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太平洋证券一致行动人由6家股东构成：北京玺萌置业有限公司、北京华信六合投资有限公司、中国对外经济贸易信托投资有限公司、大华大陆投资有限公司、中储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和云南省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该部分一致行动人和其他持股5%以上发起人股东承诺：自太平洋证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已持有的太平洋证券股份（但根据《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发起人股东与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换股股东股份转让协议》中约定的补偿股份及《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相关股东与第三方之股份质押协议》约定的质押给第三方用于担保《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相关股东就云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部分银行债务之赠与协议书》履行的股份除外），也不由太平洋证券回购该部分股份。

（十）股票登记机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十一）上市保荐机构：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十二）上市法律服务机构：北京市德恒律师事务所

第三节 风险因素

太平洋证券的经营状况、盈利能力以及国家政治、经济、投资政策、利率政策、供求关系等多方因素的变动，都将引起股票价格的波动，从而使投资者面临投资风险。

一、市场风险

证券市场行情受国民经济发展速度、宏观经济政策、利率、汇率、行业发展状况以及投资心理等诸多因素影响，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最近一年内，证券市场涨幅较大，已经从2006年末的2,675.47点上涨至2007年9月末的5,552.20点，增长了107.52%。而我国证券公司的经营状况对证券市场行情和走势有较强的依赖性；如果证券市场行情下跌，证券公司的承销、自营、经纪和资产管理等业务的经营难度将会增大，盈利水平将大幅度下降。因此，太平洋证券存在因证券市场波动而导致收入和利润不稳定的风险。

本公司正在不断完善经营管理与内部控制体系，逐步采用科学合理的风险量化方法来评估市场风险，并结合管理人员的经验，制定合理的盈利目标，采用逐日盯市、风险对冲、加强研究预测等措施来控制市场风险。同时，本公司将吸取失败证券公司的经验教训，严格遵守国家有关的法律、法规的规定，积极应对在发展各项业务过程中可能产生的市场风险。

二、政策和法律风险

政策和法律风险是由于违反有关法律、监管规章、交易所业务规则等，以及因未适应国家法律、法规和政策的变化，导致公司遭受罚款、吊销资格、赔偿、合同损失或信誉受损的可能。

本公司将严格遵守国家有关的法律、法规，健全公司规范经营的各项制度，积极研究并适应国家法律、法规及政策的变化，确保公司合法、合规经营。

三、业务风险

1、经纪业务风险

由于我国经纪业务与二级市场走势的关联度较高，一旦出现了二级市场的大幅度调整，经纪业务收入就可能会出现大幅下降。

同时，目前我国证券投资者投机心理较强，交易买卖比较频繁。随着机构投资者队伍的不断壮大和投资者投资理念的逐步成熟，理性投资将逐渐成为市场的主流，证券交易的换手率会有所下降，这也将会对太平洋证券的经纪业务造成一定的不利影响。

另外，公司经纪业务可能会因业务竞争、业务操作不当、系统保障出故障及人员道德问题等带来相应的风险。

我国证券行业的竞争主体日益多元化，同业竞争日趋白热化。特别是随着我国证券市场对外开放程度的日益提高，国外证券公司凭借雄厚的资金实力、丰富的管理经验、广泛的国际营销网络，其成熟先进的经纪业务模式将会对我国内资证券公司的传统经纪业务模式造成巨大冲击。面临目前市场集中度的不断提高，市场利润率趋于平均化，公司业务的竞争风险逐渐增大。

业务操作风险体现为申报差错、无权或越权代理、交割失误等造成交易差错，交易结果违背委托人意愿而造成损失等。

系统保障风险体现为证券公司交易保障系统（如电脑设备、供电、通讯设施等）在容量、运作等方面不能保障交易业务正常、有序、高效、顺利地进行而带来的损失。

人员的道德风险体现为员工为了谋取个人私利从事违反公司相关业务管理规定，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所引起的风险。

本公司将通过加强营业网点的建设，增加覆盖面、提高布局的合理性。同时，在强化传统经纪业务的基础上，积极开展经纪业务模式创新，规范经纪业务运营管理，通过规范管理和优质服务吸引更多客户，实现“网点科学化、客户结构合理化、服务标准化和利润多元化、业务运作规范化”，提高经纪业务竞争力。

2、自营业务风险

证券公司自营投资主要存在市场风险、决策风险、操作风险等。

目前，由于市场投资品种不多、品种结构不完善、各品种之间关联性很强、缺乏指数期货等对冲机制，证券公司通过投资组合规避非系统风险的难度较大，证券市场的波动会给公司投资业务带来较大的风险。同时，尽管中国证监会通过加强规章制度建设和加大执法检查力度已经改善了我国证券市场上市公司的质量，提高了上市公司的运作透明度，但是我国上市公司在很多方面仍有待改善；上市公司的质量不高会给太平洋证券的自营业务带来风险。

此外，公司在选择投资品种和证券买卖时如出现决策失误和操作不当，会对投资业务产生不利影响，带来相应风险。

本公司坚持投资业务集体决策制度，成立了专门的投资决策委员会，负责公司投资业务的协调和管理，并决定重大投资决策。通过加强研究能力、权限管理、完善第三者监管，强化股票池管理，严格控制自营规模，并按规范的投资流程进行决策，以减少投资业务风险。另外，公司自营业务建立了规范运作的业务防火墙，对相关业务风险进行有效控制。

最近三年来，公司证券投资业务未出现重大管理漏洞和风险隐患，没有受到中国证监会等监管机构行政处罚的不良记录。

3、投资银行业务

随着证券发行的逐步市场化，证券承销机构在证券发行过程中承担的风险逐渐增大。一是在证券保荐承销和持续督导过程中因未能勤勉尽责、信息披露不充分、不及时等过失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监管部门处罚的风险；二是因对所保荐企业的改制上市方案、经营发展前景判断失误，导致发行失败而使公司遭受利润和信誉损失的风险；三是因对二级市场走势判断失误或错误选择发行时机而导致公司出现大比例包销风险；四是因股票定价不合理、债券的利率和期限结构设计不符合投资者需求而导致包销风险。

本公司已组建了一支具有丰富的承销经验和创新能力的投资银行业务团队和保荐人队伍，形成了一套完善的承销业务风险控制系统；成立了由财务、法律专家组成的证券发行内核机构及质量控制部，负责对项目的质量提出意见，对申报材料的制作质量和披露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进行审查；成立了资本市场部，建立了发行定价联席会议制度，负责证券的定价与发行，以降低发行风险；制定了一系列的业务规章制度，强化内部控制机制，规范项目选择、立项、企业改制重组、材料制作、文件签署和发行承销等主要业务环节的运作，实施项目的全流程管理，以降低承销风险。

最近三年来，本公司证券承销和保荐业务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及公司投资银行业务管理有关制度的规定要求开展各项业务，未出现重大管理相关漏洞和风险隐患，没有受到中国证监会等监管机构行政处罚的不良记录。

4、其他业务

太平洋证券将逐步开展资产管理及金融创新等业务。

由于国内证券市场投资品种较少、风险对冲机制不健全等原因，证券公司为客户设定资产组合方案时以及集合理财产品运作时，可能会由于市场波动原因无法达到预期收益，从而使证券公司产生信誉损失。

本公司开展资产管理业务时，将会参考自营业务风险制定对策，并将其与自营业务从物理上、制度上和人员组织上进行严格分离，通过建立规范运作的业务防火墙对相关业务风险进行有效控制。

目前，我国证券市场仍处于规范发展阶段，金融创新处于尝试性探索过程中，金融创新环境不成熟，短期内创新业务利润占证券公司利润比重较低，金融创新活动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

本公司开展金融创新业务时，将会强调前瞻性和风险可控性，有选择性地开发包括权证、结构性产品、股指期货等在内的各种新产品、新业务，所有新产品和新业务的开发和运用将充分考虑在风险可控、可承受的前提下追求创新业务收益的最大化。

四、管理风险

证券公司的人才素质和经营管理水平是其发展的核心竞争要素。如果公司缺乏健全的内部管理制度或者现有的内部管理制度未能得到有效贯彻，证券公司将无法实现长期可持续发展。按照2003年12月中国证监会颁布的《证券公司内部控制指引》的要求，太平洋证券建立了比较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但这不能保证内部控制制度已经覆盖公司经营决策过程中的各个方面和所有环节，不能完全避免因业务操作差错可能带来的经济损失、法律纠纷和违规风险。另外，由于证券公司所处行业具有智力密集型的特点，因此员工道德风险相对生产型企业来说更加突出。

为了防范管理风险，有效地减少制度漏洞，太平洋证券建立了员工绩效评价体系和薪酬体系，对员工的招聘和晋升实施严格的审核程序，重点考察员工的思想道德水平和业务能力，充分调动全体员工的积极性，争取有效避免公司可能面对的管理漏洞风险和员工道德风险。太平洋证券将进一步强化内部控制建设，对现有规章制度进行细化和完善，进一步明确操作规范和操作流程，从而防范管理风险。

五、技术风险

信息技术在现代证券业得到了广泛的应用，包括资金清算、网上交易、售后服务等多个方面，信息技术水平已经成为衡量证券公司竞争能力的重要因素之一。由于信息技术进步较快，太平洋证券面临技术风险。

太平洋证券的自营业务、资产管理业务和经纪业务均依赖于信息系统、计算机网络和信息管理软件的支持，信息系统不可靠和网络技术不完善会造成公司的交易系统效率低下和信息丢失，影响公司的信誉和服务质量，甚至会给公司带来经济损失和法律纠纷。

为了保证计算机系统的技术先进性，公司已对现有系统进行了改造，提高了系统的容量、速度和可靠性，并对数据进行可靠的备份。同时，通过严格的选聘，本公司上岗人员均具有合格的技术，能严格按照操作管理程序进行经常和定期相结合的检查和维护以保证系统的可靠、稳定和安全运转；并且，通过制定严格的电子信息系统安全和保密标准，公司可以保证电子数据传递的安全、真实和完整。

六、信誉风险

信誉风险是指由于重大的突发事件对公司的声誉造成损害，从而使公司面临客户流失、业务开拓困难等不利状况的风险。

本公司通过提供专业的服务、良好的客户关系管理、谨慎的承诺来取得客户信任，在出现信誉风险事件时应做出积极和恰当的反应，以维持客户的信任，降低信誉风险的损失。

七、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包括资金的流动性风险和资产转换的流动性风险。资金的流动性风险是指在自有资金不足时出现融资困难，导致公司不能按期偿付债务甚至经营难以为继。资产转换的流动性风险是指资产缺乏活跃市场或没有合适的交易对手，导致资产不能以合理的价格及时转换。

本公司通过科学的财务预算、现金流量分析等方法，加强资金的流动性管理，严格控制付现费用增长、大额固定资产投资等消耗资本过多的行为，确保公司合理的资金流动性。

第四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基本信息

中文名称：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THE PACIFIC SECURITIES CO.,LTD

成立日期：2004年1月6日

法定代表人：王大庆

注册资本：1,503,313,349元

实收资本：1,503,313,349元

注册地址：云南省昆明市青年路389号志远大厦18层

办公地址：云南省昆明市青年路389号志远大厦18层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5300000103942

税务登记号码：530103757165982（云国），530102757165982（云地）

公司经营范围：证券（含境内上市外资股）的代理买卖；代理证券的还本付息、分红派息；证券代保管、鉴定；代理登记开户；证券的自营买卖；证券的承销（含主承销）；证券投资咨询（含财务顾问）；中国证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等。

主管业务：证券承销和上市推荐、证券自营买卖、证券代理买卖等业务

所属行业：证券业

电话号码：（0871）8885858

传真号码：（0871）8898100

电子邮箱：tpy@tpyzq.com.cn

互联网网址：http://www.tpyzq.com

董事会秘书：林荣环

二、历史沿革

（一）公司的设立

太平洋证券的前身为太平洋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经中国证监会《关于化解云南证券有限责任公司风险及筹建太平洋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的函》（证监机构字[2003]125号）、《关于同意太平洋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开业的批复》（证监机构字[2003]264号）批准，太平洋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于2004年1月6日正式注册成立，注册资本为6.65亿元，并经利安达信隆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进行了验资，并出具了《验资报告》（利安达验字[2003]第1011号）。公司被直接核准为综合类证券公司，并取得了证券主承销商资格。

为化解云南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的经营风险，太平洋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成立后，弥补了云南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的1.65亿元保证金缺口，全面接收了云南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的客户资产和员工，云南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宣布停业，进入破产清算程序。

太平洋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成立时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泰安泰山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15,000	22.56%	现金
中国对外经济贸易信托投资有限公司	15,000	22.56%	现金
泰安市泰山祥盛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15,000	22.56%	现金
黑龙江世纪华嵘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1,500	17.29%	现金
泰安市泰山华信投资有限公司	10,000	15.03%	现金
合计	66,500	100.00%	——

（二）历次股权变动情况

2006年6月，泰安泰山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更名为普华投资有限公司。2006年8月，泰安市泰山华信投资有限公司迁址更名为北京华信六合投资有限公司。2006年11月，黑龙江世纪华嵘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向云南崇文企业管理有限公司转让2,852万元的股权。截至2006年底，太平洋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中国对外经济贸易信托投资有限公司	15,000	22.56%	现金
普华投资有限公司	15,000	22.56%	现金
泰安市泰山祥盛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15,000	22.56%	现金
黑龙江世纪华嵘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8,648	13.00%	现金
北京华信六合投资有限公司	10,000	15.03%	现金
云南崇文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2,852	4.29%	现金
合计	66,500	100.00%	——

经太平洋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临时股东会决议、中国证监会证监机构字[2007]43号文核准，2007年2月13日太平洋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由12家新老股东以现金增资7.33亿元，将注册资本由6.65亿元增至13.98亿元。

（三）整体变更及定向增资

经太平洋证券发起人会议决议、中国证监会证监机构字[2007]81号文核准，2007年4月10日太平洋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2007年1月31日经审计的净资产和新增的7.33亿元资本按照1∶1的比例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注册资本1,401,313,349元。

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后，太平洋证券由北京冠阳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深圳市天翼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深圳市利联太阳百货有限公司、湛江浦银置业有限公司等四家新股东定向增资1.02亿元，定向增资的股东所增股份将部分用于与云大科技股东换股，太平洋证券股本增加至1,503,313,349股。截至与云大科技股东换股前，太平洋证券的股本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万股）	持股比例
北京玺萌置业有限公司	20047.4013	13.34%
北京华信六合投资有限公司	19846.9273	13.20%
中国对外经济贸易信托投资有限公司	15035.5510	10.00%
普华投资有限公司	15035.5510	10.00%
泰安市泰山祥盛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15035.5510	10.00%
大华大陆投资有限公司	10023.7006	6.67%
中能发展电力（集团）有限公司	10023.7006	6.67%
黑龙江世纪华嵘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8668.4963	5.77%
云南崇文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6868.2397	4.57%
北京冠阳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5700.0000	3.79%
中储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5011.8503	3.33%
云南省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5011.8503	3.33%
北京创博通达科贸有限公司	3007.1102	2.00%
深圳市天翼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3000.0000	2.00%
上海外高桥保税区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2004.7401	1.33%
南京万利来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004.7401	1.33%
天津市顺盈科技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1503.5551	1.00%
北京鼎力建筑工程公司	1002.3700	0.67%
深圳市利联太阳百货有限公司	1000.0000	0.67%
湛江浦银置业有限公司	500.0000	0.33%
合计	150331.3349	100.00%

（四）参与云大科技股权分置改革

根据云大科技非流通股股东提出并经相关股东会议通过的股权分置改革方案，云大科技通过差别派送本公司股份的换股权解决股权分置问题（详见本节第五部分“社会公众持有股份情况”）。本公司部分股东分别通过决议同意参与云大科技股权分置改革。2007年5月25日经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上字[2007]112号文批准，云大科技实施了股权分置改革方案。本公司股东与云大科技股东差别换股后，公司股东总数由换股前的20人增至换股后的28,995人，股东结构发生重大变化。换股后公司股东结构如下表：

股东类别	股东名称	所持股数（万股）	持股比例
发起人股东	北京玺萌置业有限公司	20047.4013	13.34%
	北京华信六合投资有限公司	19846.9273	13.20%
	中国对外经济贸易信托投资有限公司	15035.551	10.00%
	普华投资有限公司	15035.551	10.00%
	泰安市泰山祥盛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15035.551	10.00%
	大华大陆投资有限公司	10023.7006	6.67%
	中能发展电力（集团）有限公司	10023.7006	6.67%
	黑龙江世纪华嵘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8668.4963	5.77%
	云南崇文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6868.2397	4.57%
	中储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5011.8503	3.33%
	云南省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5011.8503	3.33%
	北京创博通达科贸有限公司	3007.1102	2.00%
	上海外高桥保税区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2004.7401	1.33%
	南京万利来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004.7401	1.33%
	天津市顺盈科技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1503.5551	1.00%
	北京鼎力建筑工程公司	1002.37	0.67%
	小 计	140131.3349	93.21%
换股股东	北京冠阳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094.6367	1.39%
	深圳市天翼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490.9164	0.99%
	深圳市利联太阳百货有限公司	367.4801	0.24%
	湛江浦银置业有限公司	183.7401	0.12%
	小 计	4136.7733	2.75%
原云大科技非流通股股东	云南云大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911.6388	0.61%
	中国和平（北京）投资有限公司	380.0115	0.25%
	深圳市蛇口大赢工贸有限公司	216.8025	0.14%
	深圳市捷发信息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206.9347	0.14%
	中国抽纱汕头进出口公司	75.0000	0.05%
	云南正通经贸有限责任公司	72.8392	0.05%
	小 计	1863.2267	1.24%
原云大科技社会公众股股东	–	4,200.0000①	2.79%
	合 计	150,331.3349	100.00%

注：①含云南省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作为云大科技股改第三方提供现金受让云大科技流通股换股形成的股份119,695股。

三、一致行动人情况

本公司无控股股东和单一实际控制人。2007年3月1日，公司股东北京玺萌置业有限公司、北京华信六合投资有限公司、中国对外经济贸易信托投资有限公司、大华大陆投资有限公司、中储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和云南省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签署了《一致行动协议》，约定自协议签署日起36个月内，在决定公司重大决策时作为一致行动人共同行使股东权利，以上六家股东合计持有太平洋证券发起人股74,977.2808万股，占总股本的49.87%，共同成为太平洋证券的实际控制人。

1、北京玺萌置业有限公司

北京玺萌置业有限公司注册地为：北京市丰台区北甲地路2号院玺萌鹏苑4号楼附楼，于2001年9月20日成立，注册资本为30,000万元人民币，其经营范围包括：房地产开发、销售自行开发的商品房、接受委托从事物业管理、房地产信息咨询。

北京玺萌置业有限公司的股东为玺萌资产控股有限公司和北京玺萌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分别持有持有北京玺萌置业有限公司85%、15%的股权。玺萌资产控股有限公司的股东为刘艳国、刘艳强、刘艳刚、韩红和吴晓萌五个自然人，分别持有玺萌资产控股有限公司51%、19%、22%、5%、3%的股权。北京玺萌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的股东为玺萌资产控股有限公司和刘艳强，分别持有北京玺萌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80%和20%的股权。

截至本公司本次股票上市前，北京玺萌置业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份20,047.4013万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13.34%。

2、北京华信六合投资有限公司

北京华信六合投资有限公司注册地为北京市西城区金融街19号B座12层，于2001年3月30日成立，注册资本为20,000万元人民币，其经营范围包括：对计算机产业、电子高新技术产业、信息产业及系统网络工程项目的投资；对交通运输业、商业的投资；商业信息咨询。

北京华信六合投资有限公司股东为涂建、郑亿华、张宪、陈爱华，分别持有公司28%、26%、25%、21%的股权。

截至本公司本次股票上市前，北京华信六合投资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份19,846.9273万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13.20%。

3、中国对外经济贸易信托投资有限公司

中国对外经济贸易信托投资有限公司注册地为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外大街A2号中化大厦8层，于1987年9月30日成立，注册资本为83,152.24万元人民币，其经营范围包括：本外币业务；受托经营资金信托业务；受托经营动产、不动产及其他财产的信托业务；受托经营法律、行政法规允许从事的投资基金业务等。

中国对外经济贸易信托投资有限公司股东为中国中化集团公司，持有90%的股权；远东国际租赁有限公司，持有10%的股权。

截至本公司本次股票上市前，中国对外经济贸易信托投资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份15,035.551万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10.00%。

4、大华大陆投资有限公司

大华大陆投资有限公司注册地为北京市海淀区北四环中路211号，于2003年1月28成立，注册资本为30,000万元人民币，其经营范围包括：投资管理；财务顾问；经济信息咨询。

大华大陆投资有限公司现股东为神州学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000547.SZ），持有40.1%的股份；北京新荣拓展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持有40%的股份，优欣弼投资管理（上海）有限公司，持有19.9%的股份。

截至本公司本次股票上市前，大华大陆投资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份10,023.7006万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6.67%。

5、中储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中储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600787.SH）注册地为中国天津市北辰经济开发区开发大厦，于1997年1月8日成立，注册资本为62,067.7782万元人民币，其经营范围包括：商品储存、加工、维修、包装、运输、代展、检验；库场设备租赁；商品物资批发、零售；汽车(含小汽车)及配件销售；起重运输设备制造、维修；物资配送；货运代理；报关业务；房地产开发、物业管理；电机及电器修理；电子衡器、包装机械、电子产品、自动化控制系统和相关产品；煤炭；冶金炉料、矿产品批发兼零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粮食、食用油、橡胶批发、国际货运代理；集装箱吊装、验货、拆箱、装箱、拼箱；煤炭、焦炭批发；限分支机构经营：成品油、棉花、化工产品储存、销售。

中储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为中国物资储运总公司，持有44.3%的股份；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东持有55.7%的股份。

截至本公司本次股票上市前，中储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份5,011.8503万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3.33%。

6、云南省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云南省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注册地为云南省昆明市海源北路6号招商大厦，于2000年10月25日成立，注册资本为100,000万元人民币，其经营范围包括：公司资本金范围内的投资入股、股权买卖、企业改制上市、企业托管等自营业务；省财政有偿资金债权转股权业务；政府或政府有关部门授权的国有资产管理和经营业务；省级财政其他投资入股业务；经批准的其他业务融资担保业务。

云南省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股东为云南省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持有100%的股权。

截至本公司本次股票上市前，云南省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持有本公司股份5,023.8198万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3.34%。

云南省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中119,695股为云大科技流通股股东申报现金安排时作为第三方受让的股份参与换股形成。

一致行动人股东及其他发起人股东的股权质押情况，详见本公告书“第十三节 其他重要事项”。除此之外，一致行动人及其他发起人股东的股权不存在其他质押、冻结等权属受限制的情况。

四、前十名股东情况

目前，公司前十名股东名称及持股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万股）	持股比例
北京玺萌置业有限公司	20,047.4013	13.34%
北京华信六合投资有限公司	19,846.9273	13.20%
中国对外经济贸易信托投资有限公司	15,035.5510	10.00%
普华投资有限公司	15,035.5510	10.00%
泰安市泰山祥盛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15,035.5510	10.00%
大华大陆投资有限公司	10,023.7006	6.67%
中能发展电力（集团）有限公司	10,023.7006	6.67%
黑龙江世纪华嵘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8,668.4963	5.77%
云南崇文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6,868.2397	4.57%
北京创博通达科贸有限公司	3,007.1102	2.00%
上海外高桥保税区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2,004.7401	1.33%
南京万利来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004.7401	1.33%
天津市顺盈科技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1,503.5551	1.00%
北京鼎力建筑工程公司	1,002.3700	0.67%
深圳市利联太阳百货有限公司	1,000.0000	0.67%
湛江浦银置业有限公司	500.0000	0.33%
合计	150,331.3349	100.00%

（四）参与云大科技股权分置改革

根据云大科技非流通股股东提出并经相关股东会议通过的股权分置改革方案，云大科技通过差别派送本公司股份的换股权解决股权分置问题（详见本节第五部分“社会公众持有股份情况”）。本公司部分股东分别通过决议同意参与云大科技股权分置改革。2007年5月25日经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上字[2007]112号文批准，云大科技实施了股权分置改革方案。本公司股东与云大科技股东差别换股后，公司股东总数由换股前的20人增至换股后的28,995人，股东结构发生重大变化。换股后公司股东结构如下表：

股东类别	股东名称	所持股数（万股）	持股比例
发起人股东	北京玺萌置业有限公司	20047.4013	13.34%
	北京华信六合投资有限公司	19846.9273	13.20%
	中国对外经济贸易信托投资有限公司	15035.551	10.00%
	普华投资有限公司	15035.551	10.00%
	泰安市泰山祥盛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15035.551	10.00%
	大华大陆投资有限公司	10023.7006	6.67%
	中能发展电力（集团）有限公司	10023.7006	6.67%
	黑龙江世纪华嵘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8668.4963	5.77%
	云南崇文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6868.2397	4.57%
	中储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5011.8503	3.33%
	云南省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5011.8503	3.33%
	北京创博通达科贸有限公司	3007.1102	2.00%
	上海外高桥保税区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2004.7401	1.33%
	南京万利来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004.7401	1.33%
	天津市顺盈科